

金寨县沙河乡人民政府文件

沙政〔2021〕129号

关于印发《沙河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乡直有关单位：

现将《沙河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沙河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 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按照县方案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我乡客运市场监管，维护客运经营者合法权益，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本方案。

一、行动目标

按照“综合治理、联勤联动、依法监管、严查重处、长效巩固”要求和“常态治理+短促突击”工作思路，通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整治非法营运车辆，使非法营运行为得到有效遏制，道路交通运输环境和客运市场秩序明显好转，保障全乡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整治时间

2021年8月16日—10月15日，为期2个月。

三、整治重点

- (一) 整治范围：全乡范围。
- (二) 重点区域：乡境内与斑竹园镇、关庙乡、湖北省、河南省交界路段，客运公交站点、乡医院、乡实验学校、各村教学点、主要经营场所等人流集散地。
- (三) 重点打击：1.未取得许可擅自从事客运经营的

“黑出租”“非法网约车”“黑大巴”“黑班线”“黑头车”等扰乱客运市场经营秩序的非法营运行为。2.组织非法营运车辆调度平台、微信群等（组织者及从业人员）。

四、职责分工

(一) 斑竹园交管站：负责对车辆营运资质、线路许可和驾驶人从业资格等进行查验，依法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客运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

(二) 斑竹园派出所：1.联合沙河乡、斑竹园交管站开展联合检查，依法查处车辆交通违法行为。2.依法查处阻碍执法、冲卡闯关、暴力抗法等违法行为，联合沙河乡有关部门、斑竹园交管站对涉嫌非法营运或组织非法营运行为的相关调查取证工作，依法严厉打击扰乱道路运输市场经营秩序行为。3.对乡村摸排的涉嫌非法营运行为的人员及车辆信息，上报到县整治办公室，通过公安大数据和公安卡口监控等多种方式进行追踪排查、研判。

(三) 乡执法大队：按照县应急部门指导要求，乡执法队负责指导各村、乡直有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检查，乡将此次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结果纳入对村年终安全生产考核。

(四) 乡宣传办：监督和处置乡域自媒体为网民提供平台发布非法营运车辆招揽乘客信息行为。

(五) 乡平安办：负责处理专项整治行动信访来信，教

育参加涉嫌非法营运人员。

(六) 乡实验学校：负责对全乡师生及学生家长的交通安全知识的教育和宣传，严禁乘坐非法营运车辆。

(七) 各村：负责本村组专项整治宣传教育，争取广大群众理解支持，预防非法营运车辆违法行为的发生；及时发现和制止非法营运行为，收集本村涉嫌非法营运车辆信息，每周一上午 10 点前将收集信息上报至乡专项整治办公室；规范村组便民服务群，禁止发布非法招揽乘客信息。

(八) 乡专项整治办公室：负责指导各村开展好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在全乡范围内营造良好氛围；汇总各村上报的涉嫌非法营运车辆信息，每周一上午下班前将收集信息上报至县专项整治办公室；协调斑竹园派出所、交管站及乡执法队不定期联合开展卡点检查工作，查处涉嫌非法营运车辆；收集整理专项整治工作材料，完成信息报送和工作总结。

五、整治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乡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乡主要领导任组长，乡分管综治维稳、安全生产、交通的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斑竹园派出所、交管站、乡执法大队、乡实验学校负责同志及各村书记为成员。领导组办公室设在乡交通办，负责专项整治行动的指挥调度、部门协调、行动开展、信息宣传、资料收集、后勤保障等具体工作。

(二) 组建执法队伍。斑竹园派出所、交管站、乡执法大队、宣传办、平安办要强化联动协调，明确专人负责，组建联合执法队伍，负责全乡范围内的专项整治督导检查、联合查处等工作。各村书记要亲自调度，明确专人负责，负责本村内的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开展。

(三) 强化路面检查。联合执法队伍要依托疫情防控点开展定点联合执法检查，结合不定点不定时的日常巡查和临时设点突击检查等方式，加大路面执法检查频次，严厉打击道路非法营运行为。

(四) 加大信息研判。对各村摸排的信息，结合公安部门大数据和公安路面卡口监控进行梳理，针对经常往返于省际、市际、县级的小汽车、面包车、大巴车等车辆进行追踪研判，及时预警布控，开展重点稽查。

(五) 建立联动机制。在联合执法过程中，对发现道路非法营运行为要进行系统分析，属单一从业人员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到位；对属于利用电话平台、QQ 群、微信群等从事组织非法营运行为的，要深挖背后线索，找出具体操控人和群主，上报公安、交通、网信等部门从严从重实施联合打击。

六、工作要求

(一) 强化舆论引导。整治行动期间，各村要通过标语、广播、微信、宣传栏、村组会议等平台，大力宣传非法营运

的危害性，劝导群众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要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县公安局、交通局设置了有奖举报电话，通过 12328 热线及有奖举报等渠道积极举报非法营运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 严肃工作纪律。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方式，督查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乡专项整治办公室也将督查各有关部门、各村职责落实情况。各村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认真宣传、制止非法营运行为，并按时按质按要求上报摸排信息。对工作不力导致辖区内因非法营运造成严重安全事故的，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人员责任。

(三) 务求整治实效。要将此次行动与全县道路交通安全整治、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及信访维稳等工作结合起来，突出整治重点、务求整治实效。

附件：1.沙河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2.沙河乡涉嫌道路非法营运车辆摸排表

2021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1:

沙河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 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大全乡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力度，确保取得整治实效，现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第一组长：熊 涛 党委书记

组 长：汪倩倩 党委副书记、提名乡长人选

副 组 长：叶松涛 党委政法委员

张邦涛 沙河乡副乡长

张 旭 沙河乡副乡长

成 员：张 豪 斑竹园派出所所长

肖邦生 斑竹园交管站站长

陈青山 沙河乡执法大队负责人

赵良海 沙河乡实验学校校长

漆 篓 沙河乡交通办主任

刘朋威 沙河乡宣传办工作人员

各村书记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在乡交通办，漆篱、漆德春同志负责日常具体工作。

附件 2：

沙河乡涉嫌道路非法营运车辆摸排表

填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时间：年月日